

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公司挂牌以来共进行过两次股票发行，按时间先后，以下简称“第一次股票发行”和“第二次股票发行”。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年9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2016年9月21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普通股股票87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50元，共募集资金6,525,000.00元。公司于2016年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账号为 110913152010502。

2016 年 10 月 20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立信报字[2016]第 211771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经 2017 年 2 月 8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予以通过。此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普通股股票 1,5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共募集资金 15,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账号为 110913152010303。

2017 年 3 月 25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439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2379 号《关于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设立募集资金验资专用账户（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银行账号：1109 1315 2010 502）。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前全部缴存于验资专用账户，公司已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设立募集资金验资专用账户（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银行账号：1109 1315 2010 303）。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前全部缴存于验资专用账户，公司已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北京海淀黄庄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后续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用途、管理和监督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以上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6,525,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元。

具体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明细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25,000.00
使用情况：	
租金场地装修	1,061,700.00
软硬件设备	4,094,162.60
课程教学人员薪酬	500,000.00
推广费用	872,610.39
银行存款利息和手续费净额	-3,472.99
合计	6,525,000.00
募集资金结余	0.00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5,000,000.00，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元。

具体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明细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0.00
使用情况：	
光华教育云平台建设	9,595,000.00
宣传推广	3,296,911.26
直营市场拓展和建设	2,119,317.40
银行存款利息和手续费净额	-11,228.66
合计	15,000,000.00
募集资金结余	0.00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两次股票发行均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自查，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并未使用上述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于开立的专项账户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备、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

七色光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